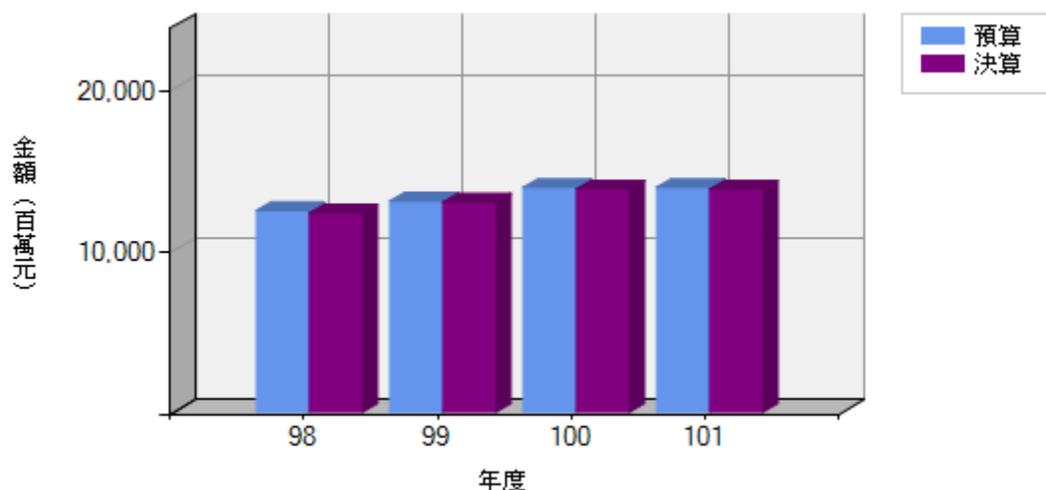


## 貳、機關 98 至 101 年度預算及人力

###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預決算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98	99	100	101
合計	預算	12,431	13,015	13,857	13,867
	決算	12,286	12,961	13,769	13,757
	執行率 (%)	98.83%	99.59%	99.36%	99.21%
普通基金(總預算)	預算	12,431	13,015	13,857	13,867
	決算	12,286	12,961	13,769	13,757
	執行率 (%)	98.83%	99.59%	99.36%	99.21%
普通基金(特別預算)	預算	0	0	0	0
	決算	0	0	0	0
	執行率 (%)	0%	0%	0%	0%
特種基金	預算	0	0	0	0
	決算	0	0	0	0
	執行率 (%)	0%	0%	0%	0%

\*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說明：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一、本署自 98 年起依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研擬本署計畫及概算精進方案，並自 99 年度開始訂頒計畫及概預算編審作業應行注意事項，秉持零基預算精神通盤檢討現有施政計畫之優先順序，落實計畫審查並建立資本建案計畫庫，在年度施政目標有效達成之前提下，衡量各項計畫執行有效性，以妥適配置有限預算資源，提升施政計畫達成效能。

二、本署近年來預算額度有逐年增加趨勢，主要係奉行政院核定新增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自 99 年度起由公共建設經費核撥 7.2 億餘元、20.6 億餘元及 19.6 億餘元，101 年度因配合取消現役軍人免稅，增加志願役勤務加給及調整待遇共 2.4 億餘元，另因國際油價高漲與執行各項護漁及救難等勤務需要，致艦艇油料費及養護費不敷，99、100、101 年分別動支第二預備金 0.28 億餘元、1.3 億餘元、1.3 億餘元，其餘經費均配合樽節原則核實編列，且與施政重點均能高度配合，例如加強岸巡基礎設施改善雷達站及電力設施等系統、持續提升艦艇性能以利執勤航安需求、增進救難效能購置救生照明燈裝備、提升查緝績效汰換數位攝影機等偵蒐裝備、改善海巡基層部隊執勤環境、興建海巡營舍、汰補生活設施及勤務裝備等，達成本署核心任務海域執法、海難救助等重大施政計畫。

三、為有效強化預算執行效能，積極檢討計畫可行性、落實各項工程管制、督促廠商施工品質及進度等措施，有效提升預算執行成果，本署 98 至 101 年度歲出執行率分別為 98.83%、99.59%、99.36%、99.21%，其中除 100、101 年度因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控管人員進用，致人事費節餘占執行率 0.32%、0.59%外，其他計畫已逐步提升執行績效，充分顯示本署預算資源執行效能之提升，確實有效推展施政計畫，達成施政目標。各年度歲出預算數、決算數及節餘數如後：98 年度為歲出預算數 124 億 3,120 萬 2,000 元、歲出決算數 122 億 8,588 萬 7,870 元、節餘數 1 億 4,531 萬 4,130 元，99 年度為歲出預算數 130 億 1,470 萬 9,000 元、歲出決算數 122 億 8,588 萬 7,870 元、節餘數 5,329 萬 6,833 元，100 年度歲出預算數 138 億 5,699 萬元、歲出決算數 137 億 6,822 萬 0,958 元、節餘數 8,876 萬 9,042 元，101 年度歲出預算數 138 億 6,652 萬 8,000 元、歲出決算數 137 億 5,741 萬 5,044 元、節餘數 1 億 911 萬 2,956 元。

茲就「預算增減原因分析」及「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 1、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 99 年度較 98 年度增加 5 億 8,350 萬 7,000 元，主要係配合 總統海洋興國政策增列強化海巡編裝方案經費及全募兵政策增募志願役軍職人員人事費所致。

(2) 100 年度較 99 年度增加 8 億 4,228 萬 1,000 元，主要係增列強化海巡編裝方案經費及臺北港海巡基地所致。

(3) 101 年度較 100 年度增加 953 萬 8,000 元，主要係配合取消軍人免稅配套措施調整志願役勤務加給及增列艦艇油料費所致。

#### 2、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 98 年度為配合行政院辦理凍結 9 至 12 月 10% 業務費、資本支出節餘數等預算執行節約措施節餘數

(2) 99 年度係員額未足額進用之人事費節餘及擲節各項支出節餘數。

(3) 100 年度係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控管人員進用，人事費結餘及擲節各項支出所致。

(4) 101 年度為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控管人員進用及辦理凍結 1 至 10 月已分配未支用（除已發生債務關係或契約責任者外）之經常支出節餘數。

###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98	99	100	101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67.75%	65.91%	61.98%	63.46%
人事費(單位：千元)	8,324,289	8,542,486	8,533,984	8,730,384
合計	6,776	6,680	6,521	6,528
職員	6,482	6,392	6,244	6,257
約聘僱人員	83	83	82	92
警員	0	0	0	0
技工工友	211	205	195	179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